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广州市白云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数： 2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完成全年涉政法工作，包括全区政法工作、创平安白云、法学会、全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及全区网络化服务管理工作等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全区政法工作，开展平安创建，消除社会安全隐患，全区案件类警情同比持续下降，群众安全感提高，持提供法律援助，有效化解社会矛盾，扩大管理服务覆盖面，开展关爱活动，深化乐融白云融合服务品牌，提高管理智能化，完成全区出租屋登记，落实分制享受公租房、积分制入户、积分制入学等一系列融合举措，优化网格，完成全区网格化管理考评及服务管理工作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分配情况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支出		
	全年预算数	2934.95				2,106.86	828.09	2934.95		
	全年执行数	2933.92				2,106.86	827.09	2933.92		
	完成率	99.96%				100%	99.87%	99.96%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管理效能	45	资金管理	16	预算完成率	2	部门本年度部门预算的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2		按规定完成本年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	反映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按时按质完成预算编制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	反映部门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		差异率达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		年度平均执行率达标	
				结转结余率	2	部门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结余率达标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 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制度健全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		政府采购执行率达标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		按时依照规定对预决算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		按规定公开绩效信息	
		资产管理	4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	反映部门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		资产账务核对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		固定资产利用率达100%	
		成本管理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公用经费控制率达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		“三公经费”控制率达标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3		纯净管理制度已建设、完善并执行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绩效指标明确	
				绩效目标完成率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绩效目标完成率均达标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		已按要求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结果应用	2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		根据绩效结果要求各实施主体进行整改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政法工作	10	促进工作开展，完成任务	10	促进全区政法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全区政法任务	100%完成	10		
		创平安白云工作	10	开展宣传工作，化解社会矛盾、消除安全隐患	10	加大平安创建宣传工作力度，开展全民安全满意度测评，促进案件类警情下降，化解社会矛盾、消除安全隐患	100%完成	10		
		法学会工作	10	化解社会矛盾	10	提供法律援助，化解社会矛盾	100%完成	10		
		来穗管理工作	10	提为来穗人员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务	10	提高出租屋、来穗人员登记率，提高出租屋安全隐患整治达标率，为来穗人员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务	100%完成	10		
		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	10	督促全区开展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	10	开展全区网格化管理考评，协调、督促全区开展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	100%完成	10		
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0		
总分	**100**							**95**		